（上接B055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审查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对公司2025年度董事具体薪酬予以确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经营目标、考核体系以及相关岗位职责等并参考市场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董事2026年度薪酬标准，具体内容如下：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确定；未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的津贴按照8万元/年，季度发放。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一致同意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审查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对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具体薪酬予以确认；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经营目标、考核体系以及相关岗位职责等并参考市场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标准，具体内容如下：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许惠钧先生、许雅筑女士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包括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6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6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及《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经营、财务状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具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格和条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二十五）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25.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式进行，公司将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在有效期内择机实施。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含35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机构投资者。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会授权，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决定后，根据询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发行时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本次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的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并按同一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采取询价发行方式。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原则等有最新规定，公司将按最新规定进行调整。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方法如下：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底价，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P1为调整后发行底价。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决定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协商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5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本次发行不超过78,059,969股（含本数，根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计算）。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决定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2025年12月31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或者因股份回购、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注册文件的要求予以变化或调减的，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总数及募集资金总额届时将相应变化或调减。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6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2,150.77万元（含本数），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总投资	扣除前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扣减财务性投资	扣除后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端制造关键金属零部件产业化项目	74,258.94	66,722.27	-	66,722.27
2	具身智能机器人关键金属零部件研发项目	7,288.50	5,728.50	300.00	5,428.50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	30,000.00
项目总投资		111,547.44	102,450.77	300.00	102,150.77

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市场情况变化、公司实际情况及项目的轻重缓急等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及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7限售期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特定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完成后至限售期满之日止，发行对象取得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所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安排。

限售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8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9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10决议有效期限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若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决定，则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成之日。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编制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编制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为保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安全、高效的运用，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所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进行了分析，并编制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就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编制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委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和《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为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拟采取的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公司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并编制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按照规定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多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同时，授权经理层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及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多方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分红行为，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公司股东对公司利润分配进行监督，推动公司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保证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确定包括而不限于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金额、发行时机、发行起止日期等与本次发行方案有关的事项；

2、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发行审核部门的要求，在股东会决议范围内根据有关新情况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发行有关事宜；

3、根据有关部门对具体项目的审核、相关市场条件变化、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条件变化等因素综合判断，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对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及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度和公司实际情况，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可自筹资金先行实施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授权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必要的调整；

4、聘请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中介机构，签署本次发行相关文件、合同和协议，并履行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一切必要或适宜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手续等；

5、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申请文件并办理相关的申请报批手续等相关发行申报事宜；

6、设立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验资手续等事宜，并办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

7、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修订、工商变更登记等具体事宜，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8、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锁定、上市等相关事宜；

9、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其他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在股东会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范围之内，与作为本次发行对象的投资者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股票认购协议或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10、如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法律法规、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对本次发行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金额等）及相关申请文件、配套文件作相应调整、修订和补充并继续本次发行事宜，或酌情决定延期、中止或终止实施本次发行；

11、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必须的、恰当或合适的所有其他事项；

12、处理与公司本次发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以满足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

13、本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在获得上述授权的条件下，将上述授权事项转授予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行使，转授权有效期同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会议所审议部分事项需要股东会批准，公司拟于2026年4月7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678　　证券简称：福立旺　　公告编号：2026-030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45,000万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为控制风险，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可能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四）投资方式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循环滚动使用。为控制风险，投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可能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产品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时，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4.公司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等相关规定，对所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

特此公告。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88678　　证券简称：福立旺　　公告编号：2026-027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立旺”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82号)，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7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扣除应支付的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69,201.50万元，已存入本公司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开立的专项账户中，银行账号为8112001081799688678。另扣减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资信评级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196.7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9,004.8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3年8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8844号)。说明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8月18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7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995.20
二、募集资金净额	69,004.8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8,253.47
本年度使用金额	17,379.04
暂时补流金额	0
现金管理金额	2,5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23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010.54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2,882.6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福立旺精密机电（南通）有限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订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8-18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福立旺精密机电（南通）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8112001013100762634	228.76	使用中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	320501647436096668888	6.45	使用中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	512912345810808	1,549.78	使用中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8112001081799688678	90.94	使用中

[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和上述余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部分理财专户的理财产品到期后赎回到账户中的余额11,006.67万元，其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理财专户（89070078801700003381）余额4,006.67万元；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千灯支行理财专户（51516500001735）余额7,000.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千灯支行理财专户（51516500001735）余额7,000.00万元处于银行内部冻结状态，主要系公司使用该余额申购结构性存款的业务正在办理中，实际已于2026年1月5日成功购买结构性存款、且不再受限。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90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应说明本报告期的收益情况以及签约方、产品名称、决策程序、批准使用金额、实际使用金额、期限、期末的投资份额、募集资金是否如期归还等内容。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8-18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9,0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5年8月21日	2026年8月20日	2025年8月21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8-18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福立旺精密机电（南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500.00	2025年12月26日	2026年1月7日	2026年1月7日	0	0.75%	0.625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尚未结项，不适用。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2025年，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设备购置资金13,344,500.00元，并于2025年12月24日完成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福立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福立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